

证券代码：301051

证券简称：信濠光电

公告编号：2025-087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客观地反映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各类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商誉等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存货、商誉等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1-9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6,325.73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2025年9月末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1-9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6,325.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9月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570.08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3.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3.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68
2、资产减值损失	5,755.6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926.1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85.47

商誉减值损失	144.01
合计	6,325.73

注：负数为转回金额，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说明

公司会计政策如下：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

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的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往来款项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逾期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划分组合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账龄组合	逾期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

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2025年1-9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70.08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说明

公司会计政策如下：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 2025 年 1-9 月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926.17 万元。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会计政策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

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 2025 年 1-9 月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85.47 万元、公司 2025 年 1-9 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44.01 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 1-9 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6,325.73 万元，相应减少 2025 年 1-9 月合并净利润 5,529.81 万元，减少 2025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06.45 万元，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506.45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

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